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文件

内团发〔2018〕6号



关于广泛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的通知

共青团各盟市委，满洲里、二连浩特市团委，各高等院校、大厂矿企业团委，自治区直属机关团工委、金融团工委、非公经济组织团委，内蒙古军区、内蒙古公安厅、森警内蒙古总队、内蒙古公安边防总队、内蒙古公安消防总队政治部组织处：

为把组织引导广大青年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引向深入，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自治区团委决定在全区各级团组织中广泛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全区各级团组织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核心任务，突出理论武装和思想引导，通过构建“导学、讲学、研学、比学、践学、督学”六位一体的学习体系，着力提升学习的制度化和时效性，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引导广大青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树立“四个自信”，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一、导学

——领导带头学。团的各级领导机关带头开展学习，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和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和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重大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等内容，通过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座谈会、报告会、研讨会等多种方式，组织团干部认真学习交流研讨。

12月底前，全区团的各级领导机关至少开展5场专题学习活动。

——指导基层学。结合全团“不忘初心 紧跟党走”主题教育活动的开展，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农村牧区、社区等各领域基层团组织，以及行业、系统、“两新”、园区、驻外等团组织积极行动起来，广泛开展学习座谈、报告宣讲、征文演讲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组织团员青年参与

到学习中来。

12月底前，全区每个基层团组织至少开展3场集中性专题学习活动。旗县级及以上团委领导班子成员至少参加2场基层开展的学习活动。

——**培训引导学**。强化团干部的教育和培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团干部教育培训的中心任务，把传播党的声音、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学习前沿科技和做好青年工作作为教育培训的基本内容，面向各层级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等开设系列专题培训班，分层分类开展学习培训；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开展学习培训，持续打造“团团带你学”网上课堂，推出《草原青课》等系列学习产品，不断强化学习的质量和成效。

二、讲学

——**团干部面向团员青年开展宣讲**。坚持逐级动员、全员参与，组织各级专职、挂职干部在自身学懂弄通的基础上，结合“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工作，到基层团支部和“青年爱里”等场所，面向团员青年广泛开展小规模、互动式、有特色、接地气的面对面宣讲交流。

12月底前，每名专职、挂职团干部至少开展3场宣讲交流活动。

——开展集中性宣讲交流活动。结合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以“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为主题，组织专家学者、十九大党代表、青年典型等成立宣讲团，走进校园、企业、军营等青年密集的场所，集中开展千场青年群众宣讲交流活动。全区各级青联组织委员开展“青联委员走基层”学习十九大宣讲活动。自治区团委、青联将组建宣讲团开展示范性宣讲活动。

12月底前，各盟市级和旗县级团委要组建宣讲团，分别组织开展不少于5场、3场宣讲活动。

——抓好面向不同青年群体的演讲。坚持分类引导，面向大学生、中学生、中职生等青年学生、职业青年、各领域新兴青年群体、青年社会组织骨干及成员等，以“四进四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与信仰对话”“与人生对话”“彩虹人生”“青年大讲堂”“青年爱里·学习社”等活动和工作载体，有针对性的开展宣讲交流，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研学

——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坚持把理论学习与专题调研结合起来，结合“走进青年、转变作风、改进工作”“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等机制，推动各基层各领域团干部深入基层、深入青年，对新时代青少年思想行为特点、共青团改革再出发调查研究，结合实际撰写学习心得、调研报告或者理论文章，不断提升学习成效。围绕筹备召开自治区第十四次团代会，认真开展新时代内蒙古

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调研,在此基础上谋划好今后一个时期的共青团改革和工作。

——着力提升理论研究水平。积极联系、充分发挥自治区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理论研究专家、学者和团干部作用,突出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特点,注重从群团视角、青年视角选择课题、开展研究,着力在提升研究水平上下功夫,进一步完善运行机制、充实研究团队、拓展研究平台、优化课题设置,努力推出一批高质量的理论研究成果,在研究、传播党的理论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开展青年主题研讨交流。组织各行各业青年聚焦担当民族复兴大任,以“强国一代的使命与担当”“新时代青年说”等为主题,在线上线下广泛开展大讨论活动,通过主题团课和举办交流会、分享会,开展网上话题讨论、自媒体传播、文化产品推广等形式,引导广大青年结合实际和所思所想,明确自己成长奋斗的目标和方向。

四、比学

——广泛开展青年学习答题和竞赛。围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各级团组织要通过举办网上知识竞赛、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等活动,积极运用手机APP、H5、小程序、网上直播等载体,采用“答题闯关”等生动活泼的方式,组织广大青年积极参与到学习行动之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青年中入脑入心。

——组织青年向典型模范学习。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持续深入开展“青年五四奖章”“向上向善好青年”“青年好网民”“青创先锋·青年榜样”“内蒙古青年创新创业创优标兵”等推选活动，广泛开展青年典型故事分享活动，通过媒体宣传、文化产品推广等方式，大力宣传他们可亲、可信、可学的奋斗故事，为广大青年更加自觉地听党话、跟党走树立学习标杆，引导和动员青年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践中发挥生力军作用。

——引导青年在今昔对比、中外对比中学习。组织基层一线青年尤其是在校大学生参观考察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工程、大民生项目，充分了解党的十八大以来“砥砺奋进的五年”中我国各领域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积极引导青年增进“四个自信”和“三个认同”。引导青年在中外对比中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内蒙古的发展成就和广阔前景，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五、践学

——动员广大青年在践行文明新风的行动中提升素养。推动学做结合、知行合一，以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育工程为牵引，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在广大青年中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持续推进“青年志愿者”行动和

青年诚信体系建设,在志愿服务组织和广大青年志愿者中开展学习提升活动,积极助力社会文明创建,提升青年责任意识、诚信意识、奉献意识。深化和拓展“保护母亲河”行动内涵,聚焦传播绿色理念、践行绿色生活,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态文明教育和实践活动,在青少年中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带领广大青年在深入基层一线的实践中锤炼本领。强化广大青年在基层一线和困难艰苦地方的学习锻炼,推动青年在实践中担当历练、积累经验。持续深化大中专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等工作,组织青年学生在实践锻炼中接受教育、坚定信念。大力开展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工作,以返乡创业青年为重点,引导和带动广大青年深入基层一线和贫困地区,在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实际行动中进一步磨练意志、锤炼本领、展现风采,不断增强为打造祖国北疆亮丽风景线贡献力量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引导广大青年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奋斗中实现价值。通过开展“创青春”“挑战杯”“振兴杯”“五小”(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和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青年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等活动,教育引导广大青年进一步提升创新意识,增强创业本领和专业技能,把学理论、强思想与学技能、会创新有效结合起来,带动更多青年弘扬创新精神,积极投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

六、督学

——面向团干部部分阶段开展学习检验。围绕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推动各级团组织采取线下考试、线上测试、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对团干部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情况进行检验，将检验结果作为各级团干部工作考核、选先树优的重要评价指标。特别是每期培训班结束时，要进行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闭卷测试，充分检验培训学习成效。

——加强对“青年大学习”的督导考核。把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的成效作为各级团组织考核评价的重中之重，自治区团委将通过月报制度、团干部述职评议、“走进青年、转变作风、改进工作”、常态化下沉基层、集中专项督导、年度考核评价等多种方式，对各盟市级团委工作情况进行经常性督导，推动各级团组织真正把这项工作落细落实、抓出成效。

各盟市级团组织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的重要信息请及时报自治区团委宣传部。

联系人：任乐

联系电话：0471—4931685

邮箱：nmgtwxcb@126.com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

2018年4月3日